

合格教師失去教學原動力怎麼辦？

波蘭最高法院分庭管制警告說：好學校聘用優良教師，但教學效果卻低於水準稍遜的教師。

資料來源：波蘭選舉報(Gazeta Wyborcza)2008/09/5(駐波蘭文化組摘譯)

資料提供單位：駐波蘭文化組摘譯

波蘭最高法院分庭管制(簡稱 NIK, 請參閱註解)在 9 月 4 日修定出版了教師升遷制度，將教師區分為 4 類：實習教師、合約教師、指定教師和證書教師，其中以證書教師待遇最佳。

NIK 迄今已經督導了 28 所公立學校、7 處教育廳、14 所私立學校以及國民教育部，只有兩所學校令其滿意。問題癥結出在教師升遷制度上，這 4 類教師的薪資都不相同，依序遞增，教師為了升等，必須不斷的自我充實進修，通常要 10 年才能到達最高等級－證書教師；一但具備此一資格，就沒有其他方式可以加薪了，因此許多證書教師反而失去了自我提升的原動力。目前全國師資中 40%是證書教師，很快就要提升至 90%；換句話說，絕大部分的波蘭中小學教師將喪失改進教學的原動力了。

NIK 並進一步證明，教師等級與學生學習成就無直接關係，在一間擁有少數證書教師的大型學校裡，學生測驗成績竟然比大部分為證書教師的小型學校要好。要如何改善這種現象呢？NIK 官員認為應將教師升遷與平日教學表現結合，比如說以學生考試成績為納入升遷考量。國民教育部官員也提議，「他山之石，可以攻錯」，應參考其他國家的辦法進行改造。

註解：最高法院分庭管制(*Najwyższa Izba Kontroli*, 簡稱 NIK)，是波蘭國家的最高監管機構，有權行使廣泛控制的收入和支出的狀況和所有機構和企業，盡量使用公共資金。此一機構有權審計所有國家機構，政府和當地政府的行政單位，加上這些法人機構和非政府組織從事公共合同或接受政府補助和保障。